

2023 年度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概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主要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的主要职责是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幼儿园管理条例》《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和《幼儿园工作规程》，规范幼儿园各项工作；与家庭、社区密切合作，与小学互相衔接，综合利用各种教育资源，共同为幼儿的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从实际出发，实施素质教育，为幼儿发展打下良好基础；执行并完成上级主管部门指示和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机构设置

我单位隶属龙岗区教育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97.57	五、教育支出	35	1,061.9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8.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3.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61.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09
总计	30	1,085.06	总计	60	1,085.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63.47	777.43	0.00	197.57	0.00	0.00	88.48
205	教育支出	1,063.47	777.43	0.00	197.57	0.00	0.00	88.48
20502	普通教育	1,063.47	777.43	0.00	197.57	0.00	0.00	88.48
2050201	学前教育	1,063.47	777.43	0.00	197.57	0.00	0.00	88.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61.97	0.00	1,061.9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61.97	0.00	1,061.97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061.97	0.00	1,061.97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061.97	0.00	1,061.9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777.34	777.3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7.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77.34	777.34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5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67	0.6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5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78.01	总计	64	778.01	778.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77.34	0.00	777.34
205	教育支出	777.34	0.00	777.34
20502	普通教育	777.34	0.00	777.34
2050201	学前教育	777.34	0.00	777.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度总收入 1,085.0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63.4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7.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39 万元，下降 2.6%，主要变动情况：部分采购项目 2022 年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支，2023 年在财政专户资金列支；2023 年成长补贴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197.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8 万元，下降 10.8%，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申请财政专户资金减少，事业收入总预算额度下降。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88.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1.87 万元，增长 32.8%，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幼儿停课时间较 2023 年长，

实际开餐天数较少，幼儿食材费支出较少，退费较多。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度总支出 1,085.0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61.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无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1,061.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17 万元，下降 1%，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申请财政专户资金减少，事业收入总预算额度下降，导致项目支出总数下降。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77.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7.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39 万元，下降 2.6%，主要变动情况：部分采购项目 2022 年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列支，2023 年在财政专户资金列支，同时 2023 年成长补贴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77.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7.3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1.28 万元，增长 10.1%，主要变动情况：该项目为 2023 年租金差额，为后期追加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新榕幼儿园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我园为民转公幼儿园，无“三公”经费预算。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园为民转公幼儿园，无“三公”经费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34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3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7.4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2.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777.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共组织对“新型公办园（市本级）”、“新型公办园（市本级）-园舍租金”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7.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7.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立足本园实际需要，做到合法合规编制预算，预算使用的过程充分按照相关规定预算执行，做好事前分级审批，事中监控反馈，事后验收应用，确保每一分钱的预算用到实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园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做到预算绩效执行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达标，情况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新型公办园（市本级）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1190.86 万元，执行数 106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18%。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提供了 270 个学前教育学位，已尽量满足周边社会公众适龄幼儿的入学要求，致力于提供更优质的办学环境及更优质的教学质量；2. 教职工学历水平已达标，达到 100%；3. 进一步改善园内班级环境，购买幼儿保教所需的玩教具等物品；有采购幼儿体育器材，改善幼儿户外运动环境；有采购办公用品、办公设备购置以及食材配送服务，改善教职工办公环境及就餐环境；进一步打造一个幼儿满意度较高及教职工满意度较高的幼儿教育环境。4. 采取开展优秀教职工讲学的教学培训方式及专家培训的方式，2023 年聘请两名专家到园内进行指导，促进教职工工作能力、水平提升，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欠佳，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低；2. 编外人员控制率高，为 100%；

3. 保教费预算执行情况欠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 我国政府采购内容主要由货物采购和食材配送服务组成, 2023 年开始我国食材配送分集采与非集采, 两个项目合同金额均不超 100 万, 不达政府采购的标准。由于预算编制时延续以前年度的编制规则, 未及时调整预算中食材配送的性质, 导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较高。后续已将相关资金调整为非政府采购性质资金。2. 我国为我国为新型公办园, 无编制名额, 教职工全为编外人员, 编制数核定将根据上级部门的工作要求和指引进行。3. 2023 年我国有小型建设工程的预算项目, 但年中开展时村委会未同意相关条款, 小型建设工程无法动工, 因此该项目未开展。日后我国将加强项目事前可行性分析, 避免这种情况再次发生。

学前教育(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13 万元, 执行数为 40.1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补贴发放人数小于 260 人; 余款采购图书或玩教具验收合格率 100%; 补贴发放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及时发放; 项目成本超支节约率已达标; 家长满意度 99.62%; 幼儿满意度 100%。暂未发现明显执行问题。

新型公办园(市本级)-园舍租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7.25 万元, 执行数为 127.2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提供了公办学前优质学位数量超过 260 个; 生均教学面积达标率大于 7.85, 已达标; 各项支付已及时支付; 项目成本节约率或超支率已达标; 单位

员工满意度为 100%；幼儿满意度为 100%。暂未发现明显执行问题。

新型公办园（保教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0.48 万元，执行数为 198.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提供了公办学前优质学位数量小于 270 个；购置区域教学教玩质量达标率 100%；工程计划完成未按计划完成；项目成本节约率或超支率已达标；单位员工满意度 100%；幼儿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程未能如期开展，主要原因是幼儿园出租方不同意工程相关条款，无法动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工程事前可行性评估，避免这种情况再次发生。

新型公办园（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5 万元，执行数为 610.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提供了公办学前优质学位小于 270 个；专任教师合格率达 100%；教职工工资及时支付；项目成本节约率或超支率为 89%；单位员工满意度 100%；幼儿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部分人员空岗时间较长，使人员经费的执行情况不佳。今后将强化对人员预算编制的细化程度，减少类似情况发生。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